

重庆市采取十项举措努力改善空气质量



宜居新城。

本报讯 重庆市委、市政府始终把让人民群众呼吸更加清新的空气作为重要的民生实事,出台了《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》,提出“五个决不能”,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明确了指导思想(决不能以牺牲生态环境为代价追求一时的经济增长;决不能以牺牲绿水青山为代价换取金山银山;决不能以影响未来发展为代价谋取当期增长和眼前利益;决不能以破坏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为代价获取表面繁荣;决不能对当前环保突出问题束手无策、无所作为,对苗头性问题疏忽大意、无动于衷)。

2014年,重庆市委常委会3次专题研究大气污染防治方案。重庆市委书记孙政才33次对大气污染防治等工作作出批示,强调要强化系统整治,坚持不懈地抓,打好攻坚战和持久战,扎实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;并在全市生态文明建设大会上再次强调,要充分考虑人民群众对空气质量的特别关切,解决大气污染问题一刻也不能放松,努力消除人民群众的“心肺之患”。重庆市长黄奇帆先后10次在市政府常务会议上研究大气污染防治工作,发布了控制燃煤、扬尘、机动车污染3个市长令,提出都市功能核心区、拓展区(以下简称“都市区”)要实现没有燃煤电厂、没有化工厂、没有水泥厂、没有燃煤锅炉、没有采石场和砖瓦窑等“五个没有”的要求,并多次现场办公解决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中的重点问题。

2014年,在重庆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,重庆市以控制工业污染、扬尘污染、交通污染及生活污染为重点,政府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奋斗,10项举措全面发力,攻坚克难,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。重庆都市区优良天数从2013年的206天增加到246天,增加了40天,比全国平均优良天数多5天,在全国优良天数增幅排名第六位;在31个直辖市和省会城市

由好到差排名第十三位,较2013年提升了5位,PM_{2.5}浓度比上年下降了7.1%。去年7-8月,3000多名网友晒出了自己拍摄的“重庆蓝”。

制定大气污染防治规划

按照国家要求,重庆市结合实际,对改善大气环境质量进行了科学的、系统的、全面的部署。2013年国务院《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》出台后,重庆市制定了《贯彻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》和《重庆市蓝天行动实施方案(2013-2017年)》,确立了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采取“四控一增”的举措(对工业污染、扬尘污染、交通污染、生活污染和增强监管能力等五个方面采取综合措施),完善工作机制,计划用5年时间,投入160多亿元,实施2000余个工程项目,预计二氧化硫排放量削减6.5万吨,氮氧化物排放量削减7.1万吨,PM₁₀排放量削减4.5万吨,PM_{2.5}排放量削减1.6万吨,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削减5.2万吨,PM_{2.5}浓度下降16%。其中,2014年削减二氧化硫3万余吨、氮氧化物6万余吨。

明确目标分解任务

根据工作安排,重庆市政府每年分解下达了年度重点工作目标任务,明确空气质量改善目标、工程措施、管理措施、技术措施、政策措施、应急措施,突出关闭、淘汰、搬迁、改造、整治类大气污染防治项目。重庆市政府发出《关于印发2014年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分解的通知》,《关于印发都市功能核心区、拓展区大气污染防治与湖库整治重点工作方案的通知》,将大气污染防治目标任务分解到38个区县、17个市级部门,明确了时间表、任务书、路线图,推进实施完成889个工程项目,其中工业污染整治项目411个,

交通污染整治项目160个,扬尘污染整治项目226个,生活污染整治项目70个,监管能力项目22个。

确保资金投入优惠政策执行到位

加大财政资金投入,落实各项优惠政策措施。2014年,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总投资30多亿元,制定了火电环保电价、砖瓦窑关闭、锅炉煤改气补助、黄标车淘汰及限行补偿、企业环保搬迁优惠、水泥企业产能淘汰补助、企业脱硫脱硝除尘补助等配套政策。在水泥、钢铁、冶炼等8个行业实行差别化电价标准政策,鼓励实行阶梯电价,严格落实惩罚性电价政策。加大资金投入,重点支持锅炉煤改气、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、黄标车淘汰、砖瓦窑关闭、空气自动站建设、空气质量预测预报等项目,确保工程项目顺利实施。

落实责任形成合力

通过完善工作机制,形成了齐抓共管合力。重庆市建立和完善了“党委领导、政府负责、环保牵头、部门协作、企业履责、公众监督”的大气污染防治齐抓共管机制。重庆市政府每年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目标、重点任务写入市政府工作报告,纳入了全市环保工作要点。定期召开调度会,检查调度工作进展,研究解决困难和问题。

环保部门统筹协调,定期调度并配合市委、市政府督查室开展督查督办工作,市、区均成立蓝天行动督查组,强化巡查督办机制。环保、发展改革、经信、财政、公安、建设、市政、交通、物价、工商、食药监、质监、气象等部门和中石油、中石化、市燃气集团、市电力公司等企业全年共召开40多个专题协调会,联合印发了20多个配套文件,建立了大气污染防治联动、空气质量预警预报、重污染天气应急管理等工作机制,进一步规范了标准和要求。

各区县政府结合辖区特点,层层落实目标责任制,出台了蓝天行动实施方案和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,将目标任务分解到街镇、部门和企业,落实人员和责任,确保各项工作任务顺利推进。社会公众广泛参与,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也提出了很多富有建设性、针对性的大气污染防治意见建议。市内外媒体通过正面宣传和监督报道,推动治理措施及时落实。

健全考核机制

强化督查考核,重庆市政府印发了

考核办法,实行空气质量改善“优良天数增加、污染物浓度下降”目标、工程项目完成情况“双目标”考核,要求“实考、考实,拉开差距”。把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和工程项目清单具体分解下达达到38个区县、17个市级部门、重点工业企业,将大气污染防治年度目标纳入区县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,突出空气质量改善和措施完成情况,严格扣分制、加分制,实行奖惩制度。实施空气质量排名制度,每月定期公布都市区各区的排名情况。

全面推进工业污染防治

重庆市曾是老工业城市,为改善大气环境质量,2014年,在工业污染防治方面主要抓了五个重点。

大力实施环保关闭和搬迁。搬迁、关闭都市区九龙电厂、重庆发电厂1号机组、磨心坡电厂、龙桥电厂和25家烧结砖瓦窑企业。累计完成重庆钢铁公司、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、嘉陵化工有限公司等235家大气污染隐患企业的环保搬迁,关闭淘汰水泥1465万吨、炼钢50万吨、焦炭300万吨、小火电机组26.5万千瓦。攀钢集团重庆钛业公司、拉法基南山工厂也即将关闭。

加快淘汰燃煤锅炉。制定清洁能源推广优惠政策并完善供气管道及配套设施,淘汰重庆啤酒公司、大新药业等企业512台燃煤锅炉,约1163蒸吨/小时,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任务。累计改造燃煤锅炉4500余台约3800蒸吨/小时,主城区基本建成无煤区。

深化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。全面实施重点工业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标准化建设,所有新建燃煤机组均完成脱硫、脱硝、除尘设施建设,完成了重钢公司、华能珞璜电厂等29家企业34台火电机组、烧结机、水泥窑烟气脱硫、脱硝、除尘设施建设,完成工业企业废气深度治理148家。

积极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治理。推动汽车涂装、印刷包装、有机化工等13家企业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,长安汽车渝北工厂正投入1亿多元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治理。

严把环境准入关。结合五大功能区域发展战略,出台《重庆市产业投资禁投清单》,《重庆市工业项目环境准入规定》,完善了环保负面清单,严格控制火电、水泥以及燃煤锅炉项目。

抓好交通污染防治

重庆是长江上游重要中心城市,经济社会发展迅速,车辆持续快速增长,

交通污染比重越来越大,2014年,在交通污染防治方面主要抓了6个重点。

加快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。颁布实施黄标车限行通告,出台了限行方案和淘汰补贴标准,设置禁行标志牌355块;对3个检验周期未年审的车辆实行强制注销,对违章车辆发出处罚通知书4729份。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11.2万辆,超额完成了国家下达的任务。

严格车辆环保准入和环保标志管理。建成机动车排气检测电子监控系统和管理系统和38个区县机动车排气简易工况法检测站。严格执行车辆环保准入,未达到排放标准的新车,不予办理注册登记、不发放环保标志;未达标的在用车辆,不得通过年审、不得上路行驶、不予转入重庆市。

完善机动车道路抽检。使用监控装置、电子车牌抓拍违章行驶的黄标车、老旧车、冒黑烟车辆。设置8个机动车排气路检点、遥测点,遥测机动车7万辆次,查处超标及冒黑烟车2.5万辆次。

加强油品质量检查和油气回收管理。车用柴油、车用汽油均提升至国四标准;开展源头控制,加强油品质量监管工作,开展油品检测553个批次,对36个批次油品经营者实施处罚。完成都市区330座加油站、16座储油库、106辆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。

限制货运车辆入城。在绕城高速公路附近建设大型货运车辆等候区,每天7点至21点在环内快速路禁止货运车辆通行,完成盘溪、朝天门等货运场站外迁工作。

发展清洁能源汽车。都市区所有公交车和出租车一律使用天然气,发展天然气汽车8万辆、新能源汽车1933辆、纯电动车1300辆。出台了城市公交“1小时免费换乘”优惠政策,轨道交通通车里程达到202公里,公共交通公众出行分担率近60%。

强化扬尘污染控制

重庆城市化进程加速发展,工地众多,施工扬尘和道路扬尘污染凸显。近期对重庆市都市区本地源解析表明,扬尘占41%,已经成为都市区大气的主要污染源。2014年,在扬尘污染防治方面抓了三个重点。

开展工地扬尘控制。落实施工扬尘八项强制性规定。开展265个扬尘控制示范工地创建工作,安装工地冲洗装置200余套,购置土石方工地水炮20台。

开展道路扬尘控制。市政部门明确清扫保洁措施。制定了道路清扫保洁和精细化管理规程,新增高性能道路清扫保洁车73台,着力加大400余条主次干道清扫保洁和冲洗频次,道路机扫率提升到86%。

开展运输扬尘控制。规范整治都市区建筑垃圾密闭运输,通过政府补贴完成了3942辆建筑垃圾运输车密闭装置的升级改造,实行硬密闭与软密闭相结合,安装了卫星定位装置,从源头上控制运输扬尘,同时,加大了联合执法力度,联合严查带泥脏车入城。

开展生活污染防治

随着城市发展,都市区人口增长迅速,餐饮业、居民等排放的餐饮油烟量大面广治理困难,近期对重庆市都市区

本地源解析表明,生活污染源已经从过去的10%上升到16%,必须加大治理力度遏制住上升势头。

整治餐饮油烟。制定餐饮业油烟治理方案和标准,完成扰民餐馆油烟治理2381家,督促其安装新型高效油烟净化器。

扩大无煤区建设。督促区县推动学校、居民、市场、食堂、摊点禁用煤炭,鼓励使用清洁能源,巩固和扩大无煤社区、无煤街道、基本无煤镇424个。

整治烟熏腊肉、“柴火鸡”餐饮以及露天焚烧行为。通过大力宣传引导,得到了重庆广大市民和“柴火鸡”餐饮经营者的理解和支持,主动进行积极纠正和整改。现场检查1214个点,其中243处露天烧烤点、439处烟熏腊肉摊点、131处露天焚烧垃圾点得到及时的纠正,401家“柴火鸡”土灶餐馆正在积极改用清洁能源。

提升大气污染防治监管能力

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启动了《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立法调研及起草工作,开展了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执法检查 and 代表年度视察活动。制定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,积极防范空气重污染天



关停九龙发电厂。

气,在空气污染时,即启动实施“五减两增”等企业限产减排、土石方工地停工、人工增雨等应对措施,有效遏制了空气质量恶化趋势。

从2014年10月1日起,开展了都市区空气质量监测预报工作。增设和升级改造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,都市区各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由17个增加到30个。加强宣传,开展大气污染防治“十进”活动,做到空气质量实时数据、预报数据的信息公开,每天发送3000余条手机信息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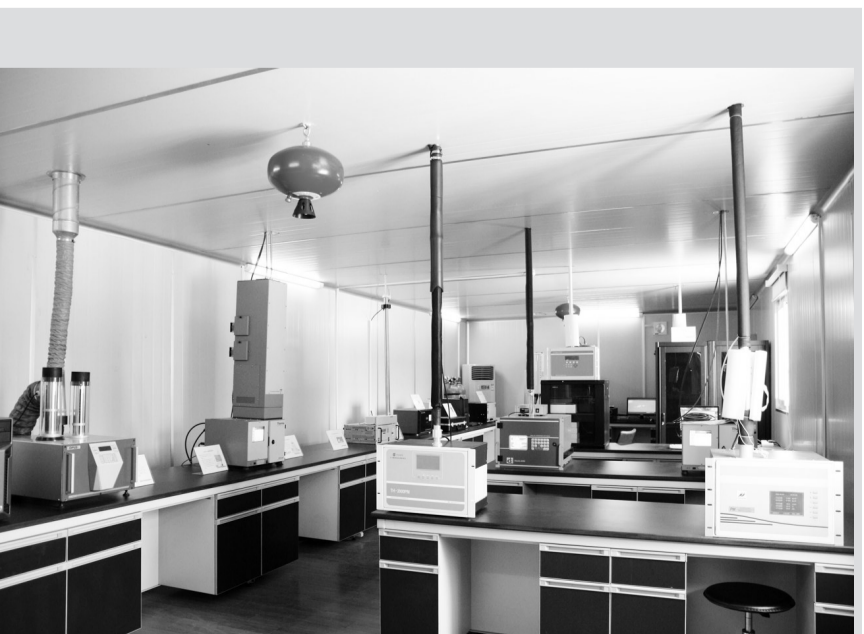
虽然重庆市的空气质量比过去有了较大改善,但与老百姓呼吸更加清新空气的愿望相比,还有一定差距,空气质量改善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,任重道远。2015年,面对大气污染防治严峻形势,为争取更多的蓝天,为老百姓呼吸上更清新的空气,重庆市丝毫不敢松懈怠慢,将全面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系列工作,切实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和持久战。



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



加大道路冲洗力度。



大气监测超级实验站站房内幕。